約翰福音要道略解　第十八講

請打開約翰福音第一章，讀第33到34節，「**我先前不認識祂，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，對我說：『你看見聖靈降下來，住在誰的身上，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。』我看見了，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。**」

聖經啟示三種知識

「認識」這件事是很要緊的；我們知道聖經啟示一種知識，這是別的書都沒有的。全世界獨有的這一本書，就是聖經，它啟示一種知識。按照聖經說，它有諸般的知識，不過其中有兩個是最重要的。

它啟示的這種知識叫什麼？叫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，或者叫「認識耶和華榮耀的知識」。這種知識是專門的，不是研究物理、化學或是世界上那些研究物質的知識。它是特別蒙啟示的一種知識，這種知識就叫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。我們來看以賽亞書第十一章第9節；這種知識將來要普遍化，我們有一個責任就是要把它普及，要把這種知識宣告出來。這是一個預言，說到將來的事情：「**在我聖山的遍處，這一切都不傷人、不害物，因為認識耶和華的知識要充滿遍地，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。**」所以認識耶和華的知識，將來會成為一個專門的知識。這不是物理、化學的知識，是認識神的知識，現在已經在醞釀，朝向這方面了。我們再看哈巴谷書第二章第14節：「**認識耶和華榮耀的知識，要充滿遍地，好像水充滿洋海一般。**」

預言裡告訴我們的是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，在聖經裡還有一種知識，這種知識是專門的，叫做「敬虔真理的知識」。在提多書第一章，神要我們有的知識就是這幾種。提多書第一章第 1 節：「**神的僕人、耶穌基督的使徒保羅，憑著 神選民的信心與敬虔真理的知識，**」所以聖經裡傳達給我們的知識叫做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和「敬虔真理的知識」，當然其中還有「諸般的知識」，像對宇宙萬物、萬世的那種知識。

今天我特別介紹給大家；你讀聖經，你一定要有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，要有「敬虔真理的知識」，以及聖經所啟示的「諸般的知識」。「**有了信心，又要加上德行，有了德行又要加上知識；**」（彼後一 5）所以一個基督徒是要追求知識的，這是我們屬靈功課裡必須有的。第一，要有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，第二，要有「敬虔真理的知識」，第三，要充足了「諸般的知識」。我們在知識上要長進、要更新，要一天新似一天，不能守舊。所以一個基督徒是進步的、是長進的；「**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**」（弗四 15）

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分為三個部分

在聖經裡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又分成三個部分（尤其是《約翰福音》提到的很清楚）。第一，就是「認識你獨一的真 神」（這是「認識耶和華知識」裡的一部分），你要認識這位獨一的真 神，不是那些假神，不是那泛神，不是許多的神。那些認不認識沒有關係，但是這位獨一的真 神，我們必須要認識。第二，就是「認識祢所差來的耶穌基督」，要認識 神的兒子耶穌基督，從 神裡出來的這一位。第三，要認識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，「認識聖靈」；在約翰福音第十四章第 16 和 17 節：「**我要求父，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，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，就是真**

理的聖靈，乃世人不能接受的。因為不見祂，也不認識祂；（聖靈是信了主以後才可以認識的），**你們卻認識祂，因祂常與你們同在，也要在你們裡面。**」所以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分為三個：認識獨一的真神、認識祂所差來的耶穌基督、認識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。這三個我們都清清楚楚的有了認識，這才叫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完備了，我們才算有了知識。否則，我們說信耶穌，就這樣「人家說信，咱們就跟著信」，這個不行；這個叫做盲從，這個叫迷信，這個叫無知。

神之大，人難以理解和認識

我們今天說明，要認識 神非要查聖經不可，因為聖經有讓我們認識耶和華全備的知識，這些都記載在聖經裡了。不過要認識 神，還得要聽 神的道、神的話；神用祂的話把祂自己顯明出來——「道成肉身」、「道」寫在書上，都是為讓我們認識這位獨一的真 神。認識獨一的真 神不是容易的事，因為 神是看不見的；神是「大而化之，聖而不可知的」；神是靈，祂是自隱的，所以 神若不願意把自己顯明，把自己啟示，把自己向我們打開，我們是沒有法子認識 神的。

認識假神就容易得很，他姓什么、叫什麼，在哪裡生的，後來是誰封的（連封的神都有，誰封的都知道），後來的人怎麼尊稱他為神的。譬如，關公的故事我們大家都曉得，他是人封的；到了清朝，關公才被封。因為有一個皇帝，說他是劉備轉世，他是關公保佑、保駕的，他就封關公叫協天大帝，他是隨便的封了。其實關公是做什麼的？關公是山西解縣人，姓關名羽，字雲長。他生的怎麼樣，做什麼工、做什麼事；後來怎麼跟劉備認識，跟張飛認識，然後他們怎麼

起來……三國演義裡都說得很清楚。像這種人封的神，他姓什麼、名什麼？我們找一找，就可以查出來了。外國也一樣，像希臘有諸神，他們都有他們的故事，我們都可以查出來。

唯有這位天上的真 神，就查不出來；沒有法子。因為祂創造宇宙萬物，祂沒有自己向人說明這些事，所以是隱藏的奧秘。這樣人要認識 神，就很困難。神那麼大，祂比萬有都大，祂不著邊際。我們常說，每一個東西都要有一個方積，它到底占多大地方……在一個範圍之內我們能認識，超出了範圍就沒有辦法認識。比如，一個屬物質的東西，它是什麼原料，你可以化驗；它是什麼結構，它是結晶體還是其它的，我們都可以查的出來。我們用理化的方法，實驗室的工具，我們一查就查出來了，這些都有範圍，它就在範圍之內，我們能夠把它找出來，我們能夠把它解決。但是耶穌基督道成肉身之前是太初的道；祂從 神裡出來， 神是比萬有都大， 神是「大而化之，聖而不可知」，你怎麼查？沒有辦法查。

我們人類的頭腦還不夠用； 神之大，不是我們人能想像的。因此這位天上的真 神，祂在古時「**藉著眾先知，多次多方的曉喻我們**」（來一1）；祂用聖經，逐漸的、慢慢的、一步一步的把祂啟示出來。祂自己做說明，藉著這些先知把 神就表明出來。後來到了這末世，藉著祂的兒子親自曉喻我們；主耶穌道成肉身，親自來向我們說話；並且還表演給我們看，這樣我們對 神才有一點認識。所以「**從來沒有人看見 神，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**。」（約一18）這位 神這麼大、這麼奇妙，我們沒有辦法認識，但現在藉著耶穌基督、藉著聖經的啟示（歷世歷代的啟示），我們對 神有了一點認識。

舊文化傳統的束縛

認識 神是一個專門的知識。約翰也說：「我從前不認識祂；耶穌我先前不認識祂，我也是弄不清楚……」一樣的。親愛的弟兄姐妹們，當初兄弟我沒有信主以前，也不認識耶穌，也不懂。我那個時候在中國，因為許多的不平等條約，人有個觀念，就是所有外國來的東西，都是侵略；像宗教（洋教），這是精神的鴉片煙，也是侵略。英國向我們中國賣鴉片，從印度運來，我們認為那是麻醉人的東西；所以有識之士，知識份子都反對，說這是害人的，認為宗教也是害人的。我們認為耶穌是洋教，一提我們就反對。我們那個時候真的是反對，雖然讀的是教會學校，但是反對信耶穌。甚至同學都彼此告誡說，誰要信耶穌，就不是中國人。我們就這樣做；罵人「洋兒子」，說很多難聽的話。我並且誇海口說，讓我信耶穌，除非太陽從西邊出來；我讀書的時候還跟同學們誇下海口。但是感謝主，神還是沒有丟棄我這個大罪人，還是揀選了我；在病中還是讓我認識了祂。所以 信主耶穌是一個認識的問題，約翰先前不認識祂，我們也都不認識祂；尤其是中國人。中國人跟外國人不一樣，外國人因為宗教在西方早就傳了；差不多他們都是基督教國家。那我們根本就是孔孟之道，加上外來的佛教，我們自己的道教，我們在傳統上根本就不能接受這個，不認識祂。所以認識是很困難的一件事情；不過若是聖靈感動了，你自然就會認識。

先相信，再追求認識

我盼望說一說我的經過是這樣的，先相信了以後，再追求認識才行。假如要想完全認識了，再相信，這是很困難的。這是什麼原因？這就是孔子所說的：「明則誠，誠則明。」天之道

要誠，因為誠則明。又說：「誠者，天之道也，誠之者，人之道也。」所以你先要誠，神才給你認識。簡單的說，我們人不配認識 神；但是若我們是誠心的，非常虔誠的要想認識，那 神就給你機會，就做工了。所以「天之道」，是我們必須要先誠；我們向 神非常的誠，「誠則明」就明瞭了，慢慢的就越來越清楚了。 你誠則明，那麼明也可以誠，你越明白，你就越誠了。像我們信耶穌也是這樣，開始的時候是一念之誠，是因為耶穌基督的靈感動，就這樣的信了。當時也不認識耶穌，對耶穌也不清楚，後來一誠了，就越來就越明白，越明白就越誠。所以到後來，殺頭也沒有問題了。有很多人，他的信仰堅定到一個地步；像彼得，你把他倒釘十字架，他還是信，因為他親眼看見，他確實知道他信的不錯；所以信仰要從認識開始。約翰福音第十七章第 3 節說：「**認識你獨一的真 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**。」你認識了，你就會相信，相信了就得永生，次序就是這樣。

認識 神的三個方法

我們今天說到「認識獨一的真 神」，是要從讀經、從許多基督徒的經歷、見證來認識；最要緊的是從耶穌基督身上，認識這位獨一的真 神，這是第一。第二，「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」，祂的事都記在聖經上了。除了我們看聖經以外，我們再看那些信耶穌的人就可以了。那些人為什麼要信耶穌，信了耶穌以後，他們的生活、他們的性情有什麼改變沒有？我們可以這樣去看。所以從人的見證或聖經所寫的，我們就容易瞭解，就有了進深的認識。最容易的認識還是你直接跟 神接觸，你說：「神！我想認識祢，但是這些記載都是麻煩繁瑣的，乾脆祢向我顯現，祢的手在我面前做工，讓我看見。」所以你要真的誠， 神會向你顯現； 神會把祂的奇妙，彰顯

在你的生活經歷中；這樣的認識較比進深一點。

我們通常認識一個人，也是這三個方法，對不對？第一個，就是別人的介紹，那就是見證。第二個，我們看書，就是傳記。第三，我們跟他親自接觸。我們就是用這個法子來認識 神。施洗約翰，他在耶穌身上有了真正的認識，「**我先前不認識祂，只是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，對我說：『你看見聖靈降下來，住在誰的身上，誰就是用聖靈施洗的。』我看見了**，（他說我看見了，這就沒有法子不信了，是不是？）**就證明這是 神的兒子**。」（約一 33）所以約翰的見證是真的，我們在這裡講的就是「認識獨一的真 神」，「認識基督」；最後還有一個要認識的，就是「認識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」，這三個你都清楚，你都有了認識，這就叫做：「認識耶和華的知識」全備了。

認識、丟棄、得著

一個基督徒天天要更新變化，要在心靈中，要在生活的體驗中，要在他生命的經歷中，來逐漸進深的更認識 神。這個認識跟「得著」有關係，你認識多少，你就得著多少；你不認識，你就會失之交臂。我常常看許多人去買古董，有的人就慧眼識英雄，一眼看上去他就認識，花便宜的錢買了好東西。但是有的人，他不認識，他沒有慧眼，他不懂貨，結果就被賣的人騙了，花了很多錢，買的都是假古董。所以「認識」這種知識是非常要緊的。希望我們在認識 神上，更像保羅一樣，保羅說：「**因我以認識我主耶穌基督為至寶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**」（腓三 8 下）他把什麼都丟了，因為他知道基督是 神本性一切豐盛的總歸，得著基督就得著 神的豐盛，他要的是這個，他把其它的東西都丟掉了。大概基督徒在他的經歷中也是這

樣，他認識主越深，他在世界上的東西丟掉的也越多，這是一個公式：「認識、丟棄、得著」。你認識耶穌基督，認識的越深刻，你會知道凡是影響你得著主的東西，你都不會再留著，你會把它丟掉。為什麼？要騰出空間來，好讓耶穌基督來充滿，讓主耶穌基督的豐滿進入你裡面。這樣，你越認識，你就越肯丟棄；越肯丟棄你就越得著；越得著你在基督裡的豐滿就越豐盛；這就是一個循環。

所以在以弗所書第四章第 13 節：「**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，認識 神的兒子，得以長大成人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，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……**」所以你越認識主，你的生命就越豐盛；你越認識，你就得著的越多。約翰他是到最後，看見聖靈降下來，住在耶穌的身上，他才認識了耶穌。我們今天可以讀聖經；但是約翰那時候還沒有新約聖經，沒有寫的這麼清楚。四福音書的《約翰福音》記載主耶穌是多麼詳細，是不是？所以我們從 神的話裡可以認識祂，我們再用信心親自去經歷，以及從別的弟兄姊妹們身上，聽他們的見證和介紹，我們就越來越清楚了。所以今天我們就講到這裡，這個「認識」是非常非常要緊的。